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聯絡人：張琬婷

電 話：04-37061332

電子郵件：e-3262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0015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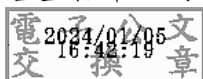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製作「寒假親子共學反毒學習單」，請協助轉
知所主管學校推廣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3年1月3日臺教學(五)字第112280699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配合「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」，提升學生反毒知能，本學習單提供家長與學生識毒及拒毒的學習資源，期望家長以關愛孩子的心，持續陪伴孩子在每個重要歷程健康成長。
- 三、本案學習單分為8個版本，提供國小3至6年級、國中1至2年級及高級中等學校1至2年級學生使用。請至教育部「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資源網(<https://enc.moe.edu.tw/>)」-「最新消息」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教育部各縣市聯絡處

副本：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